

# 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公司及股东会赋予的各项职责，贯彻执行股东会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不断规范公司治理，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现将 2025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5 年公司整体经营情况

2025 年，锂电产业链整体需求有所复苏，尤其受益于全球储能需求快速增长，下游客户产能利用率稳步提升，带动公司涂布应用类新签订单同比有所增加。尽管行业趋势向好发展，但受 2024 年度订单显著减少、当前市场竞争加剧、订单价格承压以及项目交付验收周期延长等多因素影响，公司涂布应用类产品收入同比下滑 39.07%。此外，2025 年公司进一步探索发展项目开发、设备供应、运营运维、残值回收等储能全生命周期服务，同时主动优化储能设备订单结构，放弃部分亏损、低毛利订单，以维持产品毛利率相对稳定，公司能源系统类产品收入同比下滑 39.33%。纵然面临多重考验，公司依然坚定深耕主业，在经营管理层的带领下，依托先进的涂层技术工程应用能力，通过“横向拓展+纵向延伸”的策略，不断加大技术创新力度，推动多元产品矩阵的迭代升级和 market 应用。

### 二、2025 年董事会运作情况

####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6 次会议，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范围对公司各项事务进行了讨论决策。会议通知、召开、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2025 年，公司各董事均亲

自出席会议，无缺席会议的情况，全体董事对提交至董事会审议的议案未提出异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25年2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的议案》。

2、2025年3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2025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等十七个议案。

4、2025年7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5、2025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等八个议案。

6、2025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等七个议案。

## **（二）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5年度，董事会共召集1次年度股东会和2次临时股东会。公司董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按照股东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及时完成股东会决定的有关重大决策事项，保障公司规范治理和运营。

## **（三）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属四个专门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各委员会严格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运作，就专业事项进行研究、讨论，提出意见和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和重要意见。报告期，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

### **1、提名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2025 年度未召开会议。

## 2、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要求，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了审核与监督作用，主要负责公司财务监督和核查工作及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协调工作。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5 次会议，对完善公司内控制度提出了建议，指导和监督了内部审计部门工作，并重点审议公司定期财务报告、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同时，督促年审会计师事务所按照审计计划完成审计工作，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责任和义务。相关会议均按照有关规定的程序召开，有效履行了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

##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积极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2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方案的制定进行了监督指导，并审核了公司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提出合理化建议，切实履行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责任和义务。相关会议按照有关规定的程序召开，有效履行了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

## 4、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报告期内，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依据公司《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主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报告期内，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的议案》。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对公司未来战略规划进行了科学审慎地分析，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促进了公司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

###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5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责，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实地走访公司多个生产基地，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及专业委员会作用，依法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公司科学决策水平，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同时，公司切实执行独立董事的事前沟通机制，多次就制度类、募集资金使用类、董监高责任险等重大事项与独立董事进行事前沟通，促进提升董事会决策水平。

### **三、2026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 **（一）完善治理体系与战略决策机制，提升治理效能**

董事会将持续完善以《公司章程》为核心的治理制度体系，确保与最新监管要求动态适配。不断夯实公司治理基础，健全内部控制制度。重点优化董事会议事规则与决策流程，加强独立董事履职保障，更好发挥独立董事专业优势，落实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机制，协助独立董事实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获取决策必要信息。同时，积极组织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上市公司治理专项培训，持续提升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团队的履职能力与合规意识，确保董事会“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的核心职能得到更高效、更精准的发挥。

#### **（二）聚焦主业经营与创新突破，驱动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董事会将紧密跟踪宏观经济形势与行业发展动态，结合公司核心技术的领先优势，引导管理层聚焦主营业务，并在此基础上，充分发挥公司作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的技术驱动优势，持续引领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围绕平台型技术企业的战略定位，落实前瞻性技术布局。以科技创新引领产业创新，以客户需求和市场趋势为导向，以工艺、材料创新为抓手，以平台型技术为保障，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促进产品升级和推出新产品，不断培育新质生产力，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 **（三）强化规范运作与透明沟通，深化资本市场认同**

董事会将督导公司严格遵守信息披露法律法规，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持续优化信息披露工作流程，致力于提升公告质量与透明度，

并主动、充分地披露公司在 ESG 等领域的相关实践与成效。进一步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丰富“线上+线下”沟通形式，通过高质量的业绩说明会、机构投资者调研、反向路演等活动，清晰传达公司价值、发展战略与经营成果。积极利用互动易等平台，保持与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良性互动，认真回应市场关切，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不断提升公司的资本市场形象与价值认同度。

2026 年，公司董事会将恪尽职守，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科学决策，有效监督，带领公司积极把握产业发展机遇，审慎应对各类挑战，全力推动公司实现更高质量、更可持续的发展，以稳健的经营、规范的治理和持续的创新，回馈广大投资者及社会各界的信任与支持。

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